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4月7日以邮件、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上午10点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雪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公司总经理2023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章勇坚、濮德意、陆文才属于关联董事，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81,847,787.2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3,193,860.14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07,000,000 股，其中回购股票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7,125,100.00 股，该股份按规定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981,235.00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的数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报告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暨确认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 60 万元，内控审计 10 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意识，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24 年公司董事、高管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钱雪林的薪酬方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钱雪林、钱雪根、钱锦回避表决通过；钱雪根的薪酬方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钱雪根、钱雪林、钱锦回避表决通过；钱锦的薪酬方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钱锦、钱雪林、钱雪根回避表决通过；其他人员的薪酬方案均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钱雪林先生在不违背公司有关制度并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决定自有资金最高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投资理财事项，该授权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将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协议为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1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内部董事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保护股东及债权人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同意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改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信

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同意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4、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2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刊登的《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